

關於強化邊境管制之新措施（28）
（針對自部分國家・地區之入境者入境時檢疫之免除等）

2022 年 5 月 20 日

1. 入境時檢疫以及入境後隔離期間之調整

根據 Omicron 株之知識、各國・地區之流行狀況、移入日本之狀況等風險評估以及疫苗效力等角度，綜合評估自各國・地區移入風險，配合依據本措施之另行指定，實施以下之措施。

關於自 Omicron 株（B.1.1.529 系統之變異株）之流行國・地區（「關於強化邊境管制之新措施（27）」（2022 年 2 月 24 日）（以下通稱「措施（27）」）所規定，「經確認為 Omicron 株以外變異株之流行國・地區」以外之國家・地區）之所有歸國者・入境者，其入境後於自宅或住宿設施之隔離、隔離期間中的健康追蹤、不使用大眾交通工具（以下通稱「居家等隔離」）期間原則上為 7 日，配合依據本措施之另行指定，依據入境前旅遊史以及是否持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相關之疫苗接種證明書（經外務省以及厚生勞動省確認為有效，且本措施附件 2 所規定之完成 3 次接種疫苗證明書。以下通稱「疫苗接種證明書」），分別採取以下措施。

將國家・地區區分為「紅」「黃」「藍」3 區，

（1）關於自「紅」區之國家・地區之歸國者・入境者，將由檢疫所執行入境時檢疫，需於檢疫所指定之住宿設施隔離 3 天，並於入境後第 3 天於檢疫所指定之住宿設施接受之檢查（PCR 檢查）結果為陰性者，自檢疫所指定之住宿設施退房後，不需進行居家等隔離。其中，若為持有疫苗接種證明書之歸國者・入境者，將由檢疫所執行入境時檢疫，且取代於住宿設施之隔離，原則上需進行 7 天居家等隔離；若將入境後第 3 天起自願接受檢查（PCR 檢查或定量快篩抗原檢查）之陰性報告提交給厚生勞動省，並於厚生勞動省確認後，即不再持續要求居家等隔離。

（2）關於自「黃」區之國家・地區之歸國者・入境者，將由檢疫所執行入境時檢疫，且原則上需進行 7 天居家等隔離；若將入境後第 3 天起自願接受檢查（PCR 檢查或定量快篩抗原檢查）之陰性報告提交給厚生勞動省，並於厚生勞動省確認後，即不再持續要求居家等隔離。其中，若為持有疫苗接種證明書之歸國者・入境者，檢疫所將不執行入境時檢疫，並不要求進行入境後居家等隔離。

（3）關於自「藍」區之國家・地區之歸國者・入境者，檢疫所將不執行入境時檢疫，並不要求進行入境後居家等隔離。

2. 關於入境後大眾交通工具之使用

上述 1 (1) 後段以及 (2) 前段，關於入境後至自家等之移動（僅限入境檢查後 24 小時內完成之移動，且以自宅等地為目的地之最短路徑移動），即使在居家等隔離期間中，亦可使用大眾交通工具。

（注 1）關於上述 1. 國家・地區之指定，依據外務省以及厚生勞動省之調整，皆會由附件 1 之形式公告。附件 1 將於日後公告。

（注 2）關於上述之措施，於 2022 年 6 月 1 日上午 0 時（日本時間）起實施（已經入境者亦於同時開始實施。）。伴隨上述措施之執行，依據措施 (27) 1. 以及 2. 之措施，於 2022 年 6 月 1 日上午 0 時（日本時間）起廢止。

（注 3）關於上述 1. 之措施，經認可為有效之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相關之疫苗接種證明書，將依據本措施附件 2 規範，若發生變動時，將由外務省以及厚生勞動省製作修正版，並公告。

（注 4）關於上述措施，將依據上述 1. 之另行指定，以返回日本前或申請入境許可日前 14 日內之旅遊國家・地區當中，危險度最高之國家・地區之區分為主，採取相對應措施。

關於「關於強化邊境管制之新措施 (28)」中
可視為有效之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疫苗接種證明書

令和 4 年 5 月 20 日
厚生 勞 働 省
健 康 局
結 核 感 染 症 課
健 康 課
醫 藥 ・ 生 活 衛 生 局
檢 疫 所 業 務 課
外 務 省 領 事 局 政 策 課

根據「關於強化邊境管制之新措施 (28)」(2022 年 5 月 20 日)之公布,可視為有效的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疫苗接種證明書,原則上須符合下列 1. 或 2. 其中一項。

1. 日本所發行之證明書中,符合下列其中一項,並且能夠確認已接種 3 劑以上疫苗之證明。
 - (1) 日本政府或日本地方公共團體所發行之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疫苗接種證明書(前往海外用的新型冠狀病毒疫苗接種證明書)
 - (2) 日本地方公共團體所發行之新型冠狀病毒疫苗接種完成證明
 - (3) 日本醫療機關所發行之新型冠狀病毒疫苗接種紀錄書
2. 國外所發行之證明書,則需符合(1)~(3)所有條件
 - (1) 須以日文或英文記載下列項目。
姓名、出生年月日、疫苗名或是廠商、疫苗接種日、疫苗接種次數(註 1)
(註 1) 以日文或英文之外的語言記載之接種證明書,若附上接種證明書之翻譯(日文或英文),且能夠確認接種證明書之記載內容,則能夠視為有效。
 - (2) 須可確認已接種兩劑下述 A 中任一疫苗(若是 Janssen COVID-19 Vaccine/楊森(Janssen),接種 1 劑即視為兩劑疫苗的份量。之後相同),以及第 3 劑之後已接種下述 B 中的疫苗。(註 2)

A 前兩劑接種之疫苗

疫苗名/廠商	指定日	指定解除日
COMIRNATY 肌肉注射/輝瑞 (Pfizer) (註 3)	2022 年 5 月 20 日	

Vaxzevria 肌肉注射／阿斯特捷利康 (AstraZeneca) (註 3)	2022 年 5 月 20 日	
COVID-19 莫德納疫苗 (COVID-19 Vaccine Moderna) 肌肉注射／莫德納 (Moderna)	2022 年 5 月 20 日	
Janssen COVID-19 Vaccine／楊森 (Janssen)	2022 年 5 月 20 日	
COVAXIN/巴特拉生物技術公司 (Bharat Biotech)	2022 年 5 月 20 日	
Nuvaxovid 肌肉注射／諾瓦瓦克斯 (Novavax) (註 3)	2022 年 5 月 20 日	

(註 2) A 表列疫苗中，第 1 劑及第 2 劑若接種種類相異之疫苗亦視為有效。

(註 3) 關於復星醫藥 (FOSUN PHARMA) /BioNTech 公司製造的「COMIRNATY」以及得到阿斯特捷利康技術指導之印度血清研究所製造的「Covishield」以及「COVOVAX」，依據「關於強化邊境管制之新措施 (28)」之內容，分別認可與「COMIRNATY 肌肉注射／輝瑞 (Pfizer)」及「Vaxzevria 肌肉注射／阿斯特捷利康 (AstraZeneca) 以及「Nuvaxovid 肌肉注射／諾瓦瓦克斯(Novavax)」為同一疫苗。

B 第 3 劑之後接種之疫苗

疫苗名/廠商	指定日	指定解除日
COMIRNATY 肌肉注射／輝瑞 (Pfizer) (註 6)	2022 年 5 月 20 日	
COVID-19 莫德納疫苗 (COVID-19 Vaccine Moderna) 肌肉注射／莫德納 (Moderna)	2022 年 5 月 20 日	
Nuvaxovid 肌肉注射／諾瓦瓦克斯 (Novavax) (註 6)	2022 年 5 月 20 日	

(註 6) 關於復星醫藥 (FOSUN PHARMA) /BioNTech 公司製造的「COMIRNATY」以及印度血清研究所所製造「COVOVAX」，依據「關於強化邊境管制之新措施 (28)」之內容，分別認可與「COMIRNATY 肌肉注射／輝瑞 (Pfizer) 以及「Nuvaxovid 肌肉注射／諾瓦瓦克斯(Novavax)」為同一疫苗。

(3) 必須為政府等公家機關所發行之疫苗接種證明書